

关于增加阳光人寿保险为旗下基金销售机构并开通定投及转换业务且参与其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人寿保险”）签署的销售协议，自2019年5月24日起，将新增阳光人寿保险办理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业务（仅限前端申购模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及业务范围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申购业务	定投业务	转换业务	是否参与申购（不含转换转入）费率优惠及定投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1	东方龙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1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2	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3（前端）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05	开通	开通	开通	——
4	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400006	开通	开通	开通	——
5	东方策略成长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400007（前端）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6	东方稳健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09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7	东方核心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1（前端）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8	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3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9	东方新能源汽车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5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0	东方强化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16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1	东方安心收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0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2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23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3	东方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068	开通	开通	开通	——
14	东方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25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5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00027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6	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400029	开通	开通	开通	——
17	东方添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30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8	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0032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19	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120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20	东方睿鑫热点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1121	开通	开通	开通	——
21	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196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22	东方鼎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192	开通	开通	开通	——
23	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	001987	开通	开通	开通	——
24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198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金 A					
25	东方惠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163	开通	开通	开通	——
26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318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27	东方新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060	开通	开通	开通	——
28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384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29	东方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1385	开通	开通	开通	——
30	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1495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1	东方新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2162	开通	开通	开通	——
32	东方创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702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3	东方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73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4	东方互联网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174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5	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497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6	东方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1614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7	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2545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38	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324	暂不开通	不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参与
39	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325	暂不开通	不开通	暂不开通	——
40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530	暂不开通	不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参与

41	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531	暂不开通	不开通	暂不开通	——
42	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3837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43	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3838	开通	开通	开通	——
44	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4005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45	东方民丰回报赢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4006	开通	开通	开通	——
46	东方价值挖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166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47	东方周期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44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48	东方支柱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4205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49	东方量化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5616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50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210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51	东方臻宝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6211	开通	开通	开通	——
52	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212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53	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6213	开通	开通	开通	——
54	东方人工智能主题混合型证券基金	005844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55	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006715	暂不开通	不开通	暂不开通	暂不参与
56	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6716	暂不开通	不开通	暂不开通	——

57	东方量化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785	开通	开通	开通	参与
----	------------------	--------	----	----	----	----

备注	<p>1、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单笔申购申请最低限额为 500 万元。若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达到或超过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 升级为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若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低于 500 万份时，本基金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持有的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B 降级为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A；</p> <p>2、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金账簿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2 亿以上（不含 2 亿）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2 亿（不含 2 亿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p> <p>3、自 2017 年 7 月 14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东方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有销售渠道的单笔金额 50 万以上（不含 5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p> <p>4、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 2019 年 3 月 21 日起，接受通过所有销售渠道办理东方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单笔金额 6,000 万元以下（含 6,000 万元）的申购（包含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且对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金额 6,000 万元以下（含 6,000 万元）的申请予以确认；单笔金额 6,000 万元以上（不含 6,000 万元）的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不予确认，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超过 6,000 万元（不含 6,000 万元）的申请，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p> <p>5、自 2018 年 9 月 21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所有销售渠道的单笔金额 500 万以上（不含 50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0 万元（不含 5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p> <p>6、自 2019 年 4 月 19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p>
----	--

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7、自 2018 年 11 月 20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8、自 2019 年 3 月 29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成长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50 万元以上(不含 50 万)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50 万元(不含 5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9、东方永兴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类)、东方永熙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类)、东方永泰纯债 1 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类)正处在封闭运作期间,本公司不对以上两只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进行确认;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招募说明书》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安排该两只基金在规定时间内段的开放事宜,并按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尽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在产品开放期间,投资者可通过阳光人寿保险办理两只基金的相关业务申请;

10、自 2019 年 5 月 13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盛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1、自 2019 年 4 月 19 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暂停接受对东方臻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含 A、C 类)的单笔金额 100 万元以上(不含 100 万元)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转换转入申请,且单个基金账户单日累计申购(包括日常申购和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转入金额不得超过 100 万元(不含 100 万元)。对于超过限额的申请,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不予确认。

12、后续产品上线及业务开通事宜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以通过阳光人寿保险办理上述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业务,并参与其开展的申购(不含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仅限前端申购模式)。

费率优惠内容如下:

投资者通过阳光人寿保险网上交易系统或移动客户端“阳光有财”APP 委托指定基金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申购业务，不含转换转入），享受费率 1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用执行，不再享有费率折扣优惠。

费率优惠截止时间以阳光人寿保险官方公告为准，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守阳光人寿保险的具体规定。

二、重要提示

1. 上述基金费率请详见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不额外收取手续费用，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与相关基金的日常的申购费率相同。基金“暂停申购”期间，对于“暂停申购”前已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照常受理其投资业务。“暂停申购”前未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投资者，暂停受理其定期定额开户和投资业务，但如遇特殊情况以公告为准。
3. 基金转换是指投资者可将其持有的本公司旗下某只开放式基金的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的交易行为。上述基金列表中的基金，若同时采用前端收费和后端收费，则只开通前端收费模式下的转换业务。
4. 参与上述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基金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
5. 本次优惠活动的解释权归阳光人寿保险，优惠活动期间，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则及流程以阳光人寿保险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10

网站：<http://fund.sinosig.com/>

2. 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28-5888

网站：www.orient-fund.com或www.df5888.com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业绩不构成对其他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应全面认识产品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征，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在对申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做出独立、谨慎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特此公告。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